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06 月 16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7 年 06 月 16 日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6 月 9 日，截至 2017 年 06 月 09 日下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董事长：汪海滢；董事：汪海滢、崔博、段媛媛、肖时群、杜威；监事主席：江鑫羽；监事：黄宇；职工监事：郭雪华；财务负责人：杜威。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 5 号 1 幢三层 1#厂房西区 1-016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6 月 12 日 9:00-18: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 5 号 1 幢三层 1#厂房西区 1-016 室公司
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 5 号 1 幢三层 1#厂房西区
1-016 室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13601074322

传真：010—51410759

邮政编码：100083

联系人：段媛媛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决议》

公告编号：2017-027

光宝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31 日